

#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洛阳市建设领域 2019 年度行业 十佳“诚信企业”和“诚信建设先进个人” 评选活动的实施方案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事业单位、各建设领域行业协会：

为提升我市建设领域诚信意识，培育、推介和宣传诚实守信典型，根据《洛阳市建设系统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建设领域诚信建设实施方案》（洛建〔2018〕166号），决定在全市建设领域开展 2019 年度各行业十佳“诚信企业”和“诚信建设先进个人”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奖项设置

本次评选活动将按照全市建设领域行业划分，分别在建设、施工、劳务、装饰、监理、房地产开发、监测、质量检测、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勘察设计、图审、建材生产、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评估等每个行业评选出行业 2019 年度十佳“诚信企业”和“诚信建设先进个人”。

## 二、诚信企业申报

### (一) 申报范围

在洛阳市辖区内依法注册登记 2 年及以上，实行独立核算，并在全市同行业中主要经济指标处于领先地位，具有广泛影响的企业。

### (二) 申报条件

1. 坚持“信用至上”的经营理念，企业及法人在“信用中国”、“信用河南”和“信用洛阳”无严重失信记录。

2. 优先考虑可提供经具有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并显示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级和 AA 级的企业。

3. 企业信用管理制度健全。包括：设有信用建设责任人；法律法规学习制度；机构、人员岗位责任制度；合同签订、履行与变更、解除制度；客户信用档案建立与管理制度；失信违法行为责任追究制度等。

4. 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积极配合响应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市住建局）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加强质量管理，重视生产安全；会计资料真实完整，连续三年没有会计账务弄虚作假行为；及时足额缴纳应缴税款。

5. 重合同守信用。践行合同约定，履行责任义务；强化应收应付账款管理，按期如数支付客户货款，客户口碑较好，连续三年无因恶意拖欠客户货款引起的诉讼；按期偿还银行贷款、认真履行借款合同，在金融机构有良好信用记录。

6. 按照相关政策，无拖欠农民工工资，及时为职工办理缴纳社会保险。保障职工身心健康，兑现用工承诺，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7. 重视环境保护。优先考虑重视环保投入，为我市控尘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企业。

### （三）申报方式

各单位、各行业协会推荐和企业自行申报相结合。

### （四）申报要求

提交的材料包括：申报表、申请报告（1500字以内）、企业信用报告内能体现信用等级级别、经济指标、信用记录的相关内容，及其他有关证照及荣誉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交方式可采取纸质或电子扫描件两种形式。

## 三、诚信建设先进个人申报

### （一）申报范围

在洛阳市辖区生活、工作或学习3年及以上，具有合法居住权的18岁以上居民。

### （二）申报条件

1. 敬业奉献：立足本职，爱岗敬业，在提高服务质量、劳动效率等方面贡献突出；恪守职业规范、尽职尽责、办事公道、服务优质。

2. 见义勇为：在公民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敢于挺身而出；勇于同违法犯罪行为做斗争，为侦破特大案件作出贡献；在

抢险救灾中奋力排除险情，保护国家、集体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 助人为乐：无私帮助老幼病弱、鳏寡孤独以及其他困难群众；积极参加捐资助学、扶残助残、公共服务、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

4. 诚实守信：从事生产活动坚持质量至上，从事经营活动坚持信守契约，从事服务工作坚持优质规范；真诚待人，真心做事，信守承诺，享有较好口碑及荣誉。

5. 孝老爱亲：模范践行家庭美德，孝敬父母、关爱子女、夫妻和睦、兄弟姐妹团结友爱；对家人亲属不离不弃，患难与共，事迹感人，群众颂扬。

### （三）申报方式

各单位、各行业协会推荐和自荐相结合。

### （四）申报要求

提交的材料包括：申报表、申请报告（1500字以内）、以及有关证照及荣誉证书复印件等。提交方式可采取纸质或电子扫描件两种形式。

## 四、评选方法

### （一）组织领导

由洛阳市城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评审会进行评审。

### （二）评选程序

1. 申报和初审阶段（11月26日—12月10日）。各单位按照规定条件对推荐的本地企业和个人进行严格审查，申报材料于2019年12月13日前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2. 评选阶段（12月16日—12月20日）。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候选企业和个人申报材料、信用核查情况、职能部门审核及评审委员意见等开展评议，拟定“诚信企业”和“诚信建设先进个人”名单。

3. 公示阶段（12月23日—12月27日）。候选企业和个人名单在洛阳城建信息网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与评议。

### （三）表彰及宣传

1. 经公示无异议的“诚信企业”和“诚信建设先进个人”，由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荣誉证书，并向市政府信用办进行推介，将评选结果在信用洛阳进行发布。

2. 纳入市住建局或全市守信联合激励范围，享受相关领域守信激励政策。

## 五、工作要求

请各单位充分利用报纸、网络等媒体，加大诚信典型评选宣传力度，发动企业及群众积极参与；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精心组织实施，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做好推荐工作。申报主体对重大失信行为瞒报的实行一票否决，并连续3届不得参评。

联系单位：综合管理科 412室      联系人：田德峰

联系电话：63937946、15737977676

邮箱：ly3937946@163.com

附件：1. 洛阳市建设领域 2019 年度行业十佳“诚信企业”申报表

2. 洛阳市建设领域 2019 年度行业十佳“诚信建设先进个人”申报表



附件 1

## 洛阳市建设领域2019年度行业十佳 “诚信企业”申报表

企业名称		注册日期	
法人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产总额		年销售收入	
企业诚信建设的主要经验、成效与所获得的荣誉（可另附纸）			
分管科室或行业协会意见			
评审委员会意见			

附件 2

## 洛阳市建设领域2019年度行业十佳“诚信建设先进个人”申报表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个人简历 及诚信建设事迹 (可另附纸)			
分管科室或行业 协会意见			
评审委员会意见			